

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年产针织毛衣 40 万件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28 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和两位专家组成的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在该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后，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中山市坦洲镇龙塘一路20号A幢一楼（E113°27'14.052"，N22°18'19.487"）。项目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为20万元，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000m²，总建筑面积为1000m²，主要从事针织毛衣的生产、加工、销售，年产针织毛衣40万件，项目分期验收，年产针织毛衣26万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年产针织毛衣 40 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中（坦）环建表【2022】0044 号，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442000324760890X001X）。

3、投资情况

项目本次验收实际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分期验收，验收设备情况如下：

表1. 主要生产原材料及年耗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用量	验收数量
1	半成品针织毛衣	40 万件	26 万件
2	硅油	1 吨	0.65 吨
3	软剂	0.1 吨	0.065 吨
4	碱粉	0.5 吨	0.325 吨
5	平滑剂	0.8 吨	0.52 吨
6	润滑油	0.1 吨	0.065 吨

专家签名：

第 1 页 共 5 页

表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验收数量
1	洗衣机	3 台	2 台
2	烘干机	3 台	2 台
3	脱水机	2 台	1 台
4	电脑平车	4 台	4 台
5	钮门机	2 台	2 台
6	钉钮机	2 台	2 台
7	电热水炉	1 台	1 台
8	熨床	1 张	1 张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由于该项目不属于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一种，因此，该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更参考《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项目建设部分的性质、地点、建设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批复保持一致。项目危废房和一般固废房、洗衣、脱水、烘干工序、废水处理设施位置有所调整，但调整后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无新增敏感点，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境保护设施 5.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清单的一种。

项目环评生产废水处理工艺为：粗、细格栅→初沉池→好氧生物池→二沉池，为了更好提升废水处理能力，在废水处理量不变的前提下，现废水工艺变更为：粗、细格栅-调节-混凝-沉淀-厌氧-好氧-MBR，该变动没有新增污染物种类和新增排放量，因此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清单的一种。

综上所述，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专家签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洗衣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废气

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烘干和整烫过程产生的废气、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通风设备运行时产生，以及原料和成品搬运以及产品的运输过程中产生。

4、固废

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罐。

项目产生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污水处理污泥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罐等危险废物交由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12 日委托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工况均达到 75%以上，检测报告编号为：CNT202303787。

1、废水

生活污水经过收集后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三级标准（第二时段）进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洗衣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符合《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 2015 年修改单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排放浓度间接排放限值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废气

项目烘干和整烫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经检测可知，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专家签名：



第 3 页 共 5 页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4、固废

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罐。

项目产生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污水处理污泥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在厂内贮存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

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罐等危险废物交由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规定张贴危险废物警示及识别标识，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于特定容器中，地面及裙脚均设防腐、防渗涂层，危废间整体满足防雨、防风、防晒、防泄漏、防渗等要求。企业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五、其他情况

- 1、废气去除效率：环评文件及批复未提相关要求。
- 2、废气排放总量：环评文件及批复未提相关要求。

六、现场核查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基本落实了环境评价文件和批复的要求。经专家组讨论，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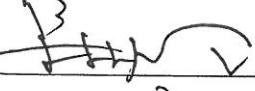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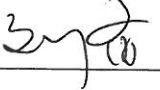
专家签名：



七、建议

-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突然环境污染事故风险防范，避免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	行政经理	
梁彬玲	中山市永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刘备	中山市顺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坦洲分公司



2020年 11 月 28 日



专家签名:

